



“浙江法制报”微信

“浙江公告”微信

浙江法制报

星期一 2019年3月 11
农历己亥年二月初五

新闻热线:0571-87054420 13857101115 | 国内统一刊号:CN33-0019 邮发代号:31-25 | 数字报网址: <http://zjfzb.zjol.com.cn> | 邮箱: zjfzbxw@126.com | 第5704期 今日12版

省领导带队抽查考核2018年度平安建设工作

本报记者 张倩 通讯员 叶欢

本报讯 根据省委建设平安浙江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2月27日至3月8日,8位省领导分别带队对全省11个设区市和部分县(市、区)2018年度平安建设工作进行考核抽查。这是我省连续14年由省领导带队对平安建设工作进行考核抽查。

连日来,陈金彪、朱国贤、黄建发、王昌荣、冯文平、赵光君、王双全、孙景森等省领导带领考核抽查组,随机抽查了11个设区市的22个县(市、区)和11个开发区,重点检查反恐怖防范、社会治安、生产安全、消防安全、交通安全、食品安全、基层社会治理等工作落实情况。考核抽查组认真听取当地平安创建情况汇报,深入乡镇(街道)、村(社区)、企业进行

实地检查和核查,面对面与基层干部群众座谈交流。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也是我省开展平安浙江建设15周年。考核抽查组要求各地进一步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平安建设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总书记赋予浙江的新期望,奋进新时代,展现新作为;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

作总基调,筑牢防线、守住底线,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开展“基层治理水平提升年”活动,创新平安建设和社会治理工作协调机制;严格落实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细化任务清单、责任清单、追责清单,层层压实责任,确保各项举措落地见效,推动平安建设不断开创新局面,继续走在前列。

用法治方式推动改革开放再出发

浙江代表团审议外商投资法草案

本报特派记者 王索妮

作为我国外商投资领域新的基础性法律,3月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草案)》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旋即成为全国两会代表们热议的话题。

3月10日,浙江代表团全体会议、代表小组会议分别审议外商投资法草案。代表们纷纷表示,草案的提出极为及时,既与国际对接,也是中国改革开放自主、自觉、自为导向的体现。

“外资三法” 已难适应实践需要

“制定和实施外商投资法,其实是用法治方式推动我国改革开放再出发。”全国人大代表、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陈宗年说。

陈宗年谈到,我国改革开放一路走来,

离不开相关法律和规章的护航。特别是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外资企业法、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简称“外资三法”)等三部法律为主的外商投资法律制度体系,为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提供了制度保障、作出了积极贡献。

说起“外资三法”,全国人大代表、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余红艺感触颇深。她说,“外资三法”是我国引进外资、说服国内企业举办合资企业的重要法宝,可以说为引进外资打下准入的基础立了头功。

余红艺也指出,改革开放40年来,国内外形势发生了巨大而深刻的变化。特别是近年来,我国对外开放和利用外资面临新的形势、新的问题,“外资三法”已难以适应新时代的要求。“因此,迫切需要在总结实践经验基础上,制定统一的外商投资基础性法律,为新形势下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积极有效利用外资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在余红艺看来,作为外商领域新的基

础性法律,外商投资法必将营造出高水平的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为外商投资中国提供稳定快速发展的法律保障。

外商投资 将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

据悉,外商投资法草案共分6章,包括总则、投资促进、投资保护、投资管理、法律责任、附则,共41条,对新的外商投资法律制度作出了基本的、明确的规定。

草案明确提出,国家对外商投资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准入前国民待遇,是指在投资准入阶段给予外国投资者及其投资不低于本国投资者及其投资的待遇。负面清单,是指国家规定在特定领域对外商投资实施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国家对负面清单之外的外商投资,给予国民待遇。

“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意味着我国在市场准入领域确立了统一公平的规则体系。”全国人大代表、浙江省检察院检察长贾宇表示,外商投资法生效后,清单之外的行业、领域、业务等,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自主选择是否进入,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不能再随意出台对市场准入环节的审批措施,大幅度减少了外商投资准入限制。

“这有利于提高中国市场的透明度和管理效率,必将提高中国市场的吸引力,激发外商投资、促进国内市场良性竞争,推动相关产业高质量发展,增加国内高质量产品和服务的供给,进而推动我国经济发展。”贾宇说。



全国两会直通车

用镜头汇成光影流动的宪法宣传记忆

“‘浙里’光影颂宪法”主题活动在宁波启动

在宪法修正案颁布实施一周年之际,3月10日,由浙江省普法办、浙江省政法摄影协会主办,浙江法制报社承办的“‘浙里’光影颂宪法”主题活动在宁波市海曙区葑水港村宪法主题公园启动。活动将通过摄影师的镜头记录宪法宣传记忆,从而掀起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的新热潮。

启动仪式上,省司法厅副厅长、省普法办负责人劳泓向采风团授旗。在接下来的几个月时间里,主题活动采风团将陆续走进全省各地,用摄影师的镜头记录下浙江省法治宣传尤其是宪法宣传的精彩瞬间。

陈毅人 文 王志浩 摄

详见今日2版

